**关于报考2020年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研究生的通知**

各系、办，新疆地方与民族高发病教育部重点实验室、医学院人文研究所、医学教学实验中心：

 请各位申报教师按文件要求上报相关材料。电子版发送到：shzu2057367@shzu.edu.cn。学院要求上报时间：2019年12月6日前上报。

附：相关材料

医 学 院

2019．11．28

关于报考2020年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研究生的通知
校属各单位：
根据兵团教育局《关于做好2020年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研究生招生报名宣传工作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各单位。
根据学校“十三五”师资队伍建设目标，2020年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研究生的培养工作主要针对博士研究生的培养，符合博士研究生招生报考条件且报名时在我校工作时间已满3年的青年教师，经学院和人事处同意后可报考2020年“少民计划”博士研究生。
一、报考人员需提供以下材料：
①个人申请书（附件1），由学院主管领导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递交。
②2020年"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"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（附件3）一式四份（报考两个学校的需填写八份）；
③身份证、户口复印件、毕业证、学位证复印件二份；
二、报考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博士研究生的教师应按学院要求将申请材料按时递交到学院，证件复印件需学院审核原件后盖章确认，学院于2019年12月10日前将报名材料和汇总表（附件5）纸质一份（电子表发送至865300835@qq.com）递交到人事处师资办公室。学校汇总后，统一报送兵团教育局审批。审批完成后，报名人员于2019年12月30日-31日到人事处师资办公室将《报考2020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》取回。
三、2020年下达兵团“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”名额分配表（附件2）见附件。
联系电话：2058621
联系人：李勇冠 陈季明
附件：附件1-石河子大学考博申请表
附件2-2020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名额分配表
附件3-报考2019年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考生登记表
附件4-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计划博士研究生(在职考生)定向协议书(格式)
附件5-石河子大学报考2019年少民计划博士研究生信息汇总表

石河子大学人事处
2019年11月28日